

# 五华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

## 关于做好五华县 2022 年涉农项目工作经费使用管理的通知

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(2020 年修订)》(粤财农〔2020〕106 号)等要求，经县级涉农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审定同意，2022 年省级涉农资金安排 300 万用于涉农项目工作经费。为做好我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各项工作有序开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统筹整合的资金专项用于涉农项目工作开展，工作经费的开支范围包括：下一年度预算项目入库的前期认证、立项、入库评审；项目验收考评、监督检查、内部审计、绩效管理或与项目实施直接相关的工作。

二、请涉农相关单位结合工作实际，对本单位组织开展 2022 年涉农资金项目报备等前期工作和事中对在建项目的实施进度、督促检查以及事后对涉农资金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所涉及的工作费用，可列入涉农项目工作经费解决。

三、此项资金拨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，由涉农主管部门提出申请，填写《五华县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》并在申请支

付单位栏签章，同时收集整理有关佐证资料送县财政部门申请拨款，县财政部门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办理资金拨付手续。涉及政府采购、投投标的，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五华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  
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2年4月29日